

唐河县公安局文件

唐公【2023】119号

签发人：张耀东

办理结果：A

对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095号建议的答复

党学好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对网络电信诈骗案件的宣传与打击”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 进一步深化思想认识，增强打击治理主动性。要深刻认识当前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形势的严峻性和打击治理的迫切性，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定信心决心，突出问题导向，坚持专项治理、综合治理、依法治理、源头治理相结合，打防并举，齐抓共管，扎实推进打击治理各项工作措施落实落细落地。

(二) 进一步强化管控责任，提高源头治理工作水平。

要建立健全考核评价体系和监督问效机制，对涉诈多发高发地区，采取警示约谈、挂牌整治等方式，压紧压实属地管控责任；要保持严打高压态势，持续推进“断卡”“断流”等专项行动，对涉诈黑灰产业开展全方位、全链条纵深打击，从源头上铲除滋生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土壤；要严格落实行业监管责任，加大对金融、通信、互联网等行业领域的监管力度，堵塞行业漏洞，提高源头治理工作水平。

(三) 进一步加强综合保障，提升技术反诈工作质效。

要坚持科技支撑，加强综合保障，整合部门资源，强化技术反制，升级改造侦防平台，及时发现并快速处置涉案线索，不断提升预警信息监测发现能力和涉案资金止付冻结效率，筑牢技术反诈“防火墙”。

(四) 进一步加大宣传教育，增强群众反诈防骗意识。

要不断创新宣传方式和宣传载体，针对老年人、青少年等不同群体，分类采取漫画图解、文艺汇演、以案说法、电视专栏、反诈短片、一条街宣传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针对性、持久性宣传，让群众在潜移默化中增强自身防骗意识和识骗能力，形成全社会反诈的浓厚氛围。

感谢您对公安工作的关心支持。



联系单位及电话：唐河县公安局 0377-68958701

抄送：县人大选工委 3 份，县政府办公室 1 份，代表所在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人大主席团（街道人大工作委员会）各 1 份。

附件 3

唐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建议 编号	015	提案 编号	满意 程度	满意	基本 满意	不满意
承办单位	唐河县公安局			✓		
意见	无					
代表（委员）签名：	党志好					
备注	<p>1、承办单位请将本表与给代表、委员的答复一同寄出。 2、请代表、委员在“满意程度”的三项中，选择其中一项在下面的空格中打“√”。 3、具体意见填在“意见”栏中，内容较多可加附页。 4、请代表、委员将本表及时寄回县政府办公室。</p> <p>地址：唐河县行政中心县政府办公室 邮编：473400 电话：68978567</p>					